

证券代码：600499

证券简称：科达制造

公告编号：2022-068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科达制造”）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7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并于2022年8月2日在公司总部大楼601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边程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授权代表0人。全体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协同公司锂电材料业务发展，整合高成长、高潜质的项目和产业资源，公司拟签署《广东科达南粤新能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参与设立广东科达南粤新能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科达南粤”）。普通合伙人广州南粤澳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金达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达投资”）及有限合伙人科达制造、广东兴穗新能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合计出资25,101万元用于设立科达南粤，其中公司的认缴出资额为15,000万元人民币，所占份额为59.7586%；金达投资的认缴出资额为100万元，所占份额为0.3984%。科达南粤主要以股权形式投资于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挂牌的广汽埃安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汽埃安”）增资项目，剩余将投资于新能源、新材料等战略新兴产业高成长性投资标的。本次设立的基金最终是否参与广汽埃安增资项目，以经产权交易机构公开挂牌确定的结果为准。

鉴于共同参与设立科达南粤的普通合伙人金达投资为公司持股5%以上大股东梁桐灿先生实际控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二款第一项的规定，金达投资为公司关联方，本次认购科达南粤份

额事宜构成关联交易。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此公告。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三日